

证券代码：430164

证券简称：大医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 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世贸中心 A 座 3311 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茂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召集、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041,55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4%。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李静华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安徽坤天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实际情况，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实际情况，形成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当前经济环境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和现金流需要，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41,5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否决《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考虑到当前理财投资市场的风险及投资收益情况，在部分有表决权的股东反对下，未能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鉴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能产生效益，在充分考

考虑和评估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经管理层提议，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170,0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8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7,871,53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19%。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坤天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郭成龙、王可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署的《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安徽坤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